

## 附 2

# 2012 年自治区人民政府为民办十件实事

**一、社保惠民工程。**筹措资金 61.25 亿元：（一）实现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、基本医疗保险全覆盖，失业、工伤、生育保险覆盖所有从业人员。（二）为 60 万城镇低保对象、320 万农村低保对象发放最低生活保障补助，为边境 0—3 公里约 30 万农村居民给予生活补助。（三）新建 1000 个农村五保村。

**二、卫生惠民工程。**筹措资金 94.78 亿元：（一）将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筹资标准提高到每人 290 元，补助标准提高到每人 240 元。（二）城乡居民免费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，建设标准化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。（三）实现政府办的村卫生室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全覆盖。（四）实施防治艾滋病攻坚工程、母婴健康“一免二补”幸福工程和地中海贫血防治计划。

**三、教育惠民工程。**筹措资金 38.74 亿元：（一）用于扩大农村学前教育资源、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、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费补助、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建设、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、高校学生资助等项目。（二）支持贫困地区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和职业教育基础能力建设。（三）加强校车安全管理。

**四、强基惠民工程。**筹措资金 77.8 亿元：（一）新增 1000

个建制村通水泥沥青路，修建里程 4500 公里以上。（二）修建屯级道路 2000 条 2500 公里。（三）加大对 25 个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建设投入，完成 60 个中小河流治理项目和 350 座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，解决 300 万农村居民引水安全问题。（四）新建 300 个库区移民新村。（五）实施扶贫易地搬迁工程。

**五、安居惠民工程。**筹措资金 79.23 亿元：（一）开工建设保障性住房 24.1 万套。（二）加快推进公共租赁住房、廉租住房、经济适用住房、限价商品住房等建设。（三）改造农村危房（含茅草房）20 万户，其中 6 月底前改造茅草房 2.5 万户。（四）继续实施农村居民住房政策性保险。

**六、土地整治惠民工程。**筹措资金 22.23 亿元：（一）建成武宣等县土地整理项目 143 个。（二）在全区 64 个国家农业综合开发县（市、区）建设中低产改造项目 48 个、高标准农田示范工程项目 19 个。（三）在贫困地区实施坡改梯和基本农田建设 18 万亩。

**七、农补惠民工程。**筹措资金 31.97 亿元：用于粮食作物良种补贴、农资综合补贴、农机具购置补贴等项目。

**八、生态惠民工程。**筹措资金 21.53 亿元：（一）实施“绿满八桂”、石漠化综合治理、森林生态效益补偿等项目。（二）建设 12 万座沼气池。（三）实施 500 个村（屯）农村环境综合整治项目。

**九、文化惠民工程。**筹措资金 3.41 亿元：（一）建设 1000 个村级公共服务中心。（二）实施农村电影公益性放映、20 户以下自然村通广播电视、农民体育健身等项目。

**十、计生惠民工程。**筹措资金 1.16 亿元：实施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、村级人口计生健康服务室和新家庭文化书屋建设等项目。